

《2016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 (修訂附表 1) 公告》

2016 年第 33 號法律公告

B670

第 1 條

2016 年第 33 號法律公告

《2016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 (修訂附表 1) 公告》

(由衛生署署長根據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 599 章)第 15 條作出)

1. 修訂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

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 599 章)現予修訂，修訂方式列於第 2 條。

2. 修訂附表 1(表列傳染病)

附表 1——

加入

“46. 塗卡病毒感染 (Zika Virus Infection)”。

衛生署署長
陳漢儀

2016 年 2 月 1 日

《2016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 (修訂附表 1) 公告》

2016 年第 33 號法律公告
B672

註釋
第 1 段

註釋

本公告旨在將“寨卡病毒感染”加入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 599 章) 附表 1 指明的表列傳染病的名單。